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2018 年“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人才计划”
以“公开招考”方式招收在职在编优秀骨干人才、
学术型学位应届硕士毕业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北京市教育考试院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办关于招生复试的相关要求，结合 2018 年“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人才计划”公开招考考试的实际情况，就马克思主义学院（以下简称“马学院”）博士研究生的相关复试录取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 1、外语成绩：英语不低于 50 分，小语种（俄语、日语、法语）不低于 60 分；
- 2、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业基础课）不低于 60 分；
- 3、专业课不低于 60 分。

二、复试人员名单

符合“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的考生均获得参加复试资格，复试名单详见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官网“招生信息”→“2018 年‘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人才计划’招生信息”。

三、复试各项工作时间及地点安排

- 1、资格审查：2018 年 4 月 22 日 9:00—16:00，地点：研究生院行政楼一层 139 室；

2、外语面试：2018年4月23日9:00—17:00，地点：研究生院教学楼；

3、专业面试：2018年4月24日9:00—17:00，地点：研究生院教学楼；

4、体检：2018年4月25日上午，由马学院集中组织考生前往定点医院体检。

四、复试办法

（一）资格审查

进入复试的考生须按照规定时间到马学院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资格审查须提交的材料如下：

1、本人准考证；

2、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

3、思想政治情况审查表（见附件1，由考生所在单位出具考生现实表现证明材料，须加盖人事档案所在单位人事或政工部门公章。政审审查注意事项：①政审表中“本人档案所在单位名称”应与考生报名库中所填写的单位名称一致；②政审表中所盖的公章应与表中“本人档案所在单位名称”一致）；

4、硕士学位论文（附评议书）（应届生无需提交）；

5、公开发表（出版）的代表作一至两篇（部）；

6、科研成果证明材料；

7、学习（工作）中的获奖证书；

以上1-4项材料为必交材料，5-7项可根据本人实际情况提交；审核合格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所交材料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得参

加复试。

（二）复试考核方式

复试考核主要包括对考生外语及专业学术水平的考查、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体格检查等。

1、外语及专业学术水平考查

均采用面试方式进行。外语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的外语听说能力和实际运用能力；专业面试由专业复试小组根据专业培养要求，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参考考生提交的材料，测评其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专业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

2、思想政治道德考核

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思想政治道德考核不做量化考评，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体检

体检于 4 月 25 日在指定医院进行，个别需要复查的考生尤其外地考生，应及时完成复查项目的检查。

（三）成绩的评定及计算

1、复试总成绩满分为 250 分，其中专业面试满分为 200 分，外语面试满分为 50 分。复试总成绩合格线为 150 分，专业面试成绩合格线为 120 分，未达合格线者不予录取；

2、入学考试总成绩为初试成绩（满分 300 分）和复试成绩（满分 250 分）之和；

3、入学考试总成绩排名：同类型同类别同专业的考生按照入学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名。

五、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各项成绩合格、思想政治道德审查合格和体检合格的考生，根据2018年“‘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人才计划’博士学位研究生分类型分专业招生计划表”，按照入学考试总成绩排名情况，确定各类型各类别各专业的拟录取名单。

六、监督和复议以及监督电话和考生接待电话

1、复试工作在马克思主义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与监督下进行，考生如对复试结果有异议，须于复试结束后一周内向马克思主义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进行申诉；

2、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招收攻读2018年“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人才计划”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81360207；

3、考生接待电话：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电话：010-81360796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办电话：010-81360224

七、其他

1、考生应对所提交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对于提供虚假材料及其它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一经查实，我院将取消当事人的考核资格；如已取得入学资格或学籍，我院将按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进行严肃处理。参加复试前请考生认真阅读考场规则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官网查看）。

2、拟录取考生的研究方向与导师，由复试小组综合考虑考生所填报志愿，结合考生在复试中的表现以及专业学术背景等因素确定。

3、不得跨专业调剂录取。

附件:1、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报考“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人才计划”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思想政治情况审查表

2、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交通及住宿、用餐提示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年4月11日

附件 1: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报考“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人才计划”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
思想政治情况审查表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考生编号				报考系名称	马克思主义学院		
报考专业名称				报考研究方向名称			
本人档案所在单位名称							
思想政治情况评定:							
<p>须加盖人事档案所在单位人事或政工部门公章:</p> <p>(不含高校下设的二级学院或机关党委)</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附件 2: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交通及住宿、用餐提示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位于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于大街 11 号），南门邻多宝路，东门邻地铁房山线，在广阳城站和良乡大学城北站之间。东门为正门，机动车请走南门。

一、公共交通路线说明

（一）北京站-社科院研究生院：

方案一：从北京站乘坐地铁 2 号线至朝阳门站下，换乘地铁 6 号线至白石桥南站下，换乘地铁 9 号线至郭公庄站下，换乘地铁房山线至广阳城站下，向南步行 800 米（约十分钟）至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方案二：从北京站乘坐 9 路公交车至北京西站，从北京西站前往社科院研究生院。

（二）北京西站-社科院研究生院：

方案一：从北京西站乘坐地铁 9 号线至郭公庄站下，换乘地铁房山线至广阳城站下，向南步行十分钟至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方案二：从北京西站南广场乘坐 616 路公交车（北京西站南广场-北潞园站方向），至拱辰北街站换乘房 12 路公交车，至社科院研究生院下车。

（三）北京南站-社科院研究生院：

从北京南站乘坐地铁 4 号线至角门西站下，换乘地铁 10 号线至六里桥站下，换乘地铁 9 号线至郭公庄站下，换乘地铁房山线至广阳城站下，向南步行十分钟至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考核期间，考生可乘坐我院摆渡车，从地铁广阳城站站口到我院南门区间往返。（地铁广阳城站站口发车时间：6:40/7:00/7:20/7:40/8:00/8:20/8:40/9:10；学校发车时间：12:00/12:30/13:00/16:30/17:00/ 18:00/18:30/19:00/19:30）

二、自驾路线说明

(一) 自六里桥从京石高速/岳各庄桥出口离开，进入京港澳高速/京石高速/G4；

(二) 沿京港澳高速/京石高速/G4 行驶 19.5 公里（经杜家坎收费站），在 19B 出口驶离京港澳高速；

(三) 靠左前方行驶，进入 S315，行驶 1.8 公里；

(四) 靠右前方行驶，进入京良路辅路，行驶 370 米；

(五) 右转，进入东环路，行驶 3.1 公里；

(六) 右转，进入文昌西路，行驶 370 米，道路右侧即到达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南门）。

三、住宿

请外地考生及本市居住地较远的考生提前联系好安全、舒适的住宿地点。

考生可选择我院周边的宾馆，如北方温泉会议中心（四星级，距离 2 公里）、德宝温泉会议中心（三星级，距离 3 公里）、格林豪泰酒店、青年假日酒店（二星级，距离 4 公里）、昊天假日酒店（四星级，距离 5 公里）或位于地铁 9 号线、房山线附近的宾馆居住。

四、用餐

考试期间，考生可凭饭票在研究生院食堂用餐。考生可到财务处（行政楼 119 室）购买考试期间所需饭票，凭饭票到食堂窗口领取盒饭（购买饭票时间：4 月 22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请考生购足考试期间所需饭票）。